

证券代码:000553(200553) 证券简称:安道麦A(B) 公告编号:2025-17号

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重要提示

- 1.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;
- 2.本次股东大会未变更以往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。

二、会议召开情况

1.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2025年4月7日14:00开始

2.召开地点: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公园南路10号院7号楼6层

3.召开方式: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

4.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

5.主持人:覃衡德

6.网络投票时间: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4月7日上午9:15-9:25和9:30-11:30,下午13:00-15:00;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:2025年4月7日9:15至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7.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)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三、会议出席情况

1.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35人,代表股份1,867,637,682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80.1626%。其中: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0人,代表股份0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.0000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5人,代表股份1,867,637,682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80.1626%。

2.B股股东出席情况: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B股股东5人,代表股份2,168,556股,占上市公司B股股份总数的1.4198%。其中: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0人,代表股份0股,占上市公司B股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,代表股份2,168,556股,占上市公司B股股份总数的1.4198%。

3.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34人,代表股份39,499,721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.6954%。其中: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0人,代表股份0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.0000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4人,代表股份39,499,721股,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.6954%。

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的聘请的见证律师参加了会议。

四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,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:

(一)关于《2024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的议案

1.1. 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,866,406,725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.9341%;反对1,149,957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616%;弃权81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,000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043%。其中:

(1)B股股东的表决情况:

同意1,821,000股,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3.9729%;反对347,556股,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6.0271%;弃权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000%。

(2)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

同意37,874,091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5.8845%;反对1,506,93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3.8150%;弃权118,7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2,70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3005%。

5.2. 表决结果:本议案作为普通表决事项,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/2以上同意通过。

(一)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暨聘任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

5.1. 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,866,068,552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.9171%;反对1,488,03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797%;弃权61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2,700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033%。其中:

(1)B股股东的表决情况:

同意1,821,000股,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3.9729%;反对347,556股,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6.0271%;弃权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000%。

(2)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

同意37,950,591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6.0781%;反对1,488,03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3.7672%;弃权61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2,70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1547%。

6.2. 表决结果:本议案作为普通表决事项,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/2以上同意通过。

(一)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

6.1. 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,866,401,125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.9338%;反对1,100,457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589%;弃权136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,000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073%。其中:

(1)B股股东的表决情况:

同意1,821,000股,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3.9729%;反对347,556股,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6.0271%;弃权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000%。

(2)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

同意38,263,164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6.8695%;反对1,488,057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.7860%;弃权136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,00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3446%。

4.2. 表决结果:本议案作为普通表决事项,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/2以上同意通过。

7.2. 表决结果:本议案作为普通表决事项,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/2以上同意通过。

表决权股东总数的1/2以上同意通过。

(八)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

8.1. 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,866,018,452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.9133%;反对1,116,357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598%;弃权502,873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2,700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269%。其中:

(1)B股股东的表决情况:

同意1,821,000股,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3.9729%;反对347,556股,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6.0271%;弃权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000%。

(2)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

同意37,874,091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5.8845%;反对1,506,93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3.8150%;弃权118,7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2,70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3005%。

5.2. 表决结果:本议案作为普通表决事项,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/2以上同意通过。

(一)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暨聘任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

5.1. 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,866,068,552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.9171%;反对1,488,030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797%;弃权61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2,700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033%。其中:

(1)B股股东的表决情况:

同意1,821,000股,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3.9729%;反对347,556股,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6.0271%;弃权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000%。

(2)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

同意37,950,591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6.0781%;反对1,488,030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3.7672%;弃权61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2,70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1547%。

6.2. 表决结果:本议案作为普通表决事项,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/2以上同意通过。

(一)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暨聘任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

6.1. 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,866,401,125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.9338%;反对1,100,457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589%;弃权136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,000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073%。其中:

(1)B股股东的表决情况:

同意1,821,000股,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3.9729%;反对347,556股,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6.0271%;弃权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000%。

(2)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

同意38,263,164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6.8695%;反对1,488,057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.7860%;弃权136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,00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3446%。

4.2. 表决结果:本议案作为普通表决事项,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/2以上同意通过。

(一)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暨聘任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

5.1. 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,866,401,125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.9338%;反对1,100,457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589%;弃权136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,000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073%。其中:

(1)B股股东的表决情况:

同意1,821,000股,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3.9729%;反对347,556股,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6.0271%;弃权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000%。

(2)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

同意38,263,164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6.8695%;反对1,488,057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.7860%;弃权136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,00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3446%。

4.2. 表决结果:本议案作为普通表决事项,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/2以上同意通过。

(一)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暨聘任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

5.1. 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,866,401,125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.9338%;反对1,100,457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589%;弃权136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,000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073%。其中:

(1)B股股东的表决情况:

同意1,821,000股,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3.9729%;反对347,556股,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6.0271%;弃权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000%。

(2)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

同意38,263,164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6.8695%;反对1,488,057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.7860%;弃权136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,00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3446%。

4.2. 表决结果:本议案作为普通表决事项,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/2以上同意通过。

(一)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暨聘任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

5.1. 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,866,401,125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.9338%;反对1,100,457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589%;弃权136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,000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073%。其中:

(1)B股股东的表决情况:

同意1,821,000股,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83.9729%;反对347,556股,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16.0271%;弃权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会议B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000%。

(2)中小股东表决情况:

同意38,263,164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6.8695%;反对1,488,057股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.7860%;弃权136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,000股),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3446%。

4.2. 表决结果:本议案作为普通表决事项,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/2以上同意通过。

(一)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暨聘任2025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

5.1. 总表决情况:

同意1,866,401,125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.9338%;反对1,100,457股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589%;弃权136,1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,000股),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.0073%。其中: